



國朝耆獻類徵初編卷十三目錄

宰輔十三

朱軾

宋

字

三

國朝耆獻類徵初編卷十三

通奉大夫前署江西巡撫江西布政使司布政使湘陰李桓輯  
宰輔十三

朱軾

朱軾江西高安人康熙三十三年進士由庶吉士改授湖北潛江  
縣知縣四十四年行取授刑部主事歷遷本部員外郎中四十八  
年提督陝西學政五十二年授光祿寺少卿五十四年遷奉天府  
府尹明年遷通政使五十六年授浙江巡撫五十七年條陳修築  
海塘六事一築北岸海甯縣老鹽倉石塘自蒲兒兜至姚家堰千  
三百四十丈一石塘應高二丈每丈疊石十層縱橫側立互相牽

掣塘內面培土塘使潮汐不致泛溢一開中壘淤沙復江海故道則土塘石塘可免潮患一築南岸上虞縣夏蓋山石塘千七百九十丈一調委經理各官以專責成一專員歲修保固又疏言海甯縣沿塘俱浮沙塘腳空虛雖長椿巨石難期保固惟用水櫃法以松杉木爲櫃實以碎石以固塘根仍用大石高築塘身附塘另築坦坡高及塘半亦用水櫃法爲幹外砌巨石二三層以護塘腳不致潮汐浸入再塘內向有河道名備塘河爲居民築壩所淤應去壩疏河卽以所疏土培岸俱下部議如所請杭州南北兩關稅例由巡撫監收軾以稅口五十餘稽查匪易請委員兼理巡撫得專力封疆錢糧亦不致貽誤部議以杭州府捕盜同知監收仍令巡

撫統轄五十八年疏劾巡鹽御史哈爾金筆帖式三格勒索商人  
命刑部尙書張廷樞學士德音往審得實論如律五十九年擢  
左都御史六十年三月丁父憂 命在任守制疏辭 上不允軾  
復請往軍營效力 上以山西陝西旱發帑五十萬兩 命軾偕  
光祿寺卿盧詢分往二省勸糶給賑軾往山西疏奏救荒五事一  
被參司道以下貪劣人員請從寬畱任令養活飢民以觀後效一  
令富戶出資協同商人於南省販糶停淮安鳳陽等關米船課稅  
半年紳士能捐賑者按所捐數優敘一各省驛站人夫大半虛冒  
請查實募補一人受募即可活一家一飢民流徙請令所在地方  
官安置能捐資贍養多人者覈實題薦一飢民羣聚易生癘疫請

交所在地方官設廠醫治疏下部院會議行八月疏言積貯貴裕  
有司平日侵蝕一經報災復借平糶借貸煮粥爲名以少報多有  
名無實請 敕各督撫詳查虧空數少者勒限補還數多者卽嚴  
究治罪至因賑支倉穀輒稱捐俸抵補俸銀有限倉穀甚多不但  
抵補無期且浮開捏報借非實借還非實還宜清查勒限追賠徇  
隱者議處從之又疏請山西建社倉以備荒歉引泉溉田以興水  
利 諭曰凡建社倉須擇地方殷實之人董其事此人並非官吏  
無權無役借出之米遣何人催納卽豐收之年不肯還補亦無可  
如何若遇歉收更誰還補儻米石虧缺勢必令同事者賠償社倉  
之法始於朱子此法僅可行於小邑鄉村若奏爲定例屬官吏施

行久之與民無益前朕巡幸山陝知其地山多水少並無河渠窪  
隰閒有水泉亦不能暢引溉田今朱軾以建立社倉引水入田具  
奏卽令伊久駐山西鼓勵試行若所言有效甚善軾以冒昧引咎  
乞免試行得 旨朱軾親至山西深知地方情形著仍畱山西鼓  
勵試行十一月川陝總督年羹堯參西安府知府徐容鳳翔府知  
府甘文煊虧空銀米請 特簡親信大臣會審 上命軾赴陝會

同審訊尋鞫得實論如律六十一年二月乞假葬父回籍十一月

世宗憲皇帝御極恭修

聖祖仁皇帝實錄軾充總裁官 賜

第及銀千兩雍正元年正月入直南書房

詔封軾母冷氏一品

夫人並給銀二千兩三月加吏部尙書銜尋加太子太保四月充

順天鄉試正考官以公慎校閱輿論翕然 詔議敘晉太子太傅  
九月充會試正考官時修明史會典則例並充總裁二年六月兼  
理吏部尙書八月復充會試正考官 上以軾曾任浙江巡撫  
命赴浙議海塘事宜並勘蘇松塘工三年三月疏言浙江餘姚縣  
自澣山鎮西至臨山衛舊土塘三道係民竈修築今民竈無力應  
動帑興修自臨山衛至上虞烏盆村自烏盆村至會稽瀝海所東  
西土塘七千丈坍塌甚多應於塘底開深二尺填築亂石上鋪大  
石以固塘基貼石築土塘內植榆柳近塘窪地一概築平又海甯  
縣自陳文港至尖山土塘七百六十六丈塘外積沙尙薄水注塘  
下應將土塘加寬頂補條石以防泛溢其草塘七十四丈並依式

改修再塘外亂石子塘遮護塘腳最要應修砌完固其無子塘處亦依式興築又海鹽縣東自秦駐山三澗塞西至演武場石塘椿壞坍八十餘丈應與衝潰之七十丈並築統計需銀十五萬五千七百兩有奇又疏言江南華亭婁上海等縣塘工自金山衛城北至華家角土塘六千二百餘丈內自滬缺墩至東灣九百六十九丈餘緣洋面大小金山北積沙潮直衝滬缺塘坍入海自金山墩至西新墩七百六十八丈兵廠至張家舍二百八十八丈倪家路至三岔墩三百六十丈周公墩至花家角千四百六十餘丈皆老岸久坍新塘屢潰請均易土爲石其餘二千四百丈自上海汛頭墩至嘉定等處水勢稍緩土塘足捍禦應堅築高厚密釘排椿多

種雜樹以固塘身計修築石塘土塘統需銀十九萬二千九百兩  
有奇疏下部並議行七月疏言 國家封贈之典榮及所生所有  
本身妻室封典可移之父母卽可移之祖父母請凡四品以下文  
官願將本身妻室封典移封祖父母者皆許之八品以下各官例  
封本身不及妻室是以移封父而不及母並請每格於例請八九  
品官准封父母不封本身妻室又教授學正教諭訓導俱以正途  
補用請將教授照知縣學正教諭照縣丞訓導照主簿例封繼母  
生母請與嫡母俱封又疏言縣丞主簿雙月應選人員皆四十五  
年前考授職銜之監生年貌與部不符頂選之員年近八旬內外  
豈能供職間有年非老邁者覈其考職時甚幼情弊顯然請暫停

選將康熙五十年以前願赴選之考職縣丞主簿由各督撫考驗  
擇年力未衰者送部銓選至雙月應班二缺見無可選之人查捐  
納學正教諭訓導任滿者改補縣丞主簿向例歸單月選用請將  
此項人員除本班照舊補用外並於雙月暫選二人俟考職監生  
開選日仍歸單月選從之九月授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尚書  
命偕怡親王往直隸查勘水利營田十二月合疏言直隸之水  
會天津達海北來爲白河南來爲衛河淀河貫乎其間惟白河安  
瀾無患衛河源出河南輝縣至山東臨清州與汶合東下德棣滄  
景滄州南有磚河青縣南有興濟河乃減衛水故道今河形牯石  
尙存請照舊疏通築減水壩以洩衛河之漲又靜海縣權家口亦

宜築壩減水至白塘口入海處舊有石牐二座磚河興濟河之尾  
宜開直河一道歸併白塘出口澇則開放不惟殺運河之漲而河  
東積潦亦得稍洩再東西二淀跨雄縣霸州等十餘州縣畿南六  
十餘河水會於西淀經霸州之范家口會同河合于牙永定二河  
水爲東淀蓋羣水所瀦也近諸淀淤塞旁溢爲患故直隸之水必  
自淀始凡古淀尙能存水者均宜疏濬並多開引河使淀淀相通  
其已淤爲田者四面開渠中穿溝洫以達於河於淀疏淀內河身  
爲眾流之綱周淀舊有隄岸應加高厚無隄者量築其趙北苑家  
二口爲東西二淀咽喉趙北口隄七里見有石橋八應加高闊並  
於易陽橋南添木橋一塘身高五六尺苑家口北新開中亭河近

復淤宜疏深濬廣其上流玉帶河對岸爲十望河舊道宜開張清  
口入中亭河會蘇橋三岔河以達東淀子牙永定二河以淀爲壑  
子牙爲濬漳下水清濁二漳發源山西至武安縣交漳口會經廣  
平正定而濬沱滏陽大陸之水會焉任邱舊志子牙下流有清河  
夾河月河皆分子牙之流趨淀今宜尋故道決分以緩其勢永定  
河俗名渾河水濁泥淤遷徙無定宜去淤以復故道二河口俱在  
東淀之西故淀常淤塞前奉 諭旨令引渾河別由一道誠經久  
計今自柳叉口引渾河稍北繞王慶沱東北入淀約束子牙之西  
流合爲一河使永定子牙二河分道而東於淀內築隄河自河淀  
自淀庶濁流不爲患至高陽河宜疏故道新安之三台村宜開新

河及各處隄岸均宜以時興工再京東之灤薊天津京南之文霸  
任邱新安等處宜各設營田專官經理並請揀發人員委用得  
旨嘉獎下部議速行四年正月又合疏請分直隸諸河爲四局南  
運河與臧家橋以下之子牙河范家口以東之淀河爲一局請令  
天津道就近總理永定河爲一局請改永定河分司爲河道駐固  
安縣總理其沿河州縣各設州判縣丞主簿等分防北運河爲一  
局請裁去舊分司令通永道兼管范家口以西各淀地及畿南諸  
河爲一局請改大名道爲清河道移駐保定府管理其河道各員  
必久任熟練應聽直隸總督選題引見簡用其同知以下各員俱  
於河員內選補下部議速行二月丁母憂 諭曰大學士朱軾之

母冷氏壺儀淑慎訓子成名今聞在籍病故深可軫惻朕優禮大臣推恩賢母用頒異數以示眷懷著江西巡撫動支司庫銀二千兩賞給俟朱軾抵家讀文致祭一次朱軾查勘水利事竣到京後著馳驛回籍又諭曰朱軾事母至孝今伊母病故哀痛必切但伊母年已八十餘祿養顯揚俱無餘憾正當節哀抑慟護惜此身為國家出力盡忠正所以盡孝著再賞銀二千兩為伊奔喪回籍費用守孝百日後即來京辦事軾奏謝乞終制上允解任仍管理畿輔水利事命於八月來京九月軾將至上遣學士何國宗副都統永福迎勞賜食復諭准素服三年時上以浙江風俗澆漓特設觀風整俗使軾疏言風俗之澆漓莫甚於爭訟

昔臣巡撫浙江知杭嘉湖紹四府率多陵訟之徒全無情實告訐紛紛查分守巡道職任巡察兼理詞訟請添設杭嘉湖巡道一員其紹興一府屬甯台道管轄凡民間詞訟冤抑州縣不能申理者巡道准理該員能秉公執法訟師自知畏懼爭訟漸息風俗自臻淳厚 上特允所請十一月疏請收用效力營田人員准其議敘十二月疏奏營田事例四條一自營已田者照頃畝多寡予九品以上五品以下頂帶一效力者量工程難易頃畝多寡分別錄用一降革人員效力者准開復一流徙以上人犯效力者准減等俱下部議行六年十二月以病乞解任調理 上手詔慰畱之八年五月怡親王薨 命軾總理水利營田事十一月兼兵部尙書十